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富国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富国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59963”）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5 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通过了《关于终止富国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议案》，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交易及申购赎回，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21]501 号）同意。现将本基金终止上市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 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富国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恒生中国

基金代码：15996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交易日：2019 年 3 月 26 日

终止上市日：2021 年 5 月 25 日

终止申购、赎回日：2021 年 5 月 25 日

终止上市的权益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4 日，即在 2021 年 5 月 2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恒生中国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恒生中国终止上市后的相关权利。

二、 基金终止上市后续事项说明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依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议案》，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终止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申请基金终

止上市以及成立基金财产清算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公司将把基金终止上市、基金财产清算相关事项刊载于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86、400-888-0688 进行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0日